

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公司聘请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

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，坚持独立审计准则，为公司作了各项专项审计及财务报表审计，保证了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，较好地履行了聘约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，同意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。

确定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2019 年度公司的年度审计费用为 93 万元，包括：（1）本公司、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的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；（2）本公司及集团合并的 2019 年度财务决算审计报告、管理建议书等国资部门要求出具的报告；（3）本公司、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2019 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纳税申报报告；（4）本公司（含纳入本公司内控实施范围子公司）2019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。该费用及决策程序合理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。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谭劲松、陈 骞、谢晓尧、李树华

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二日